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泰亚股份 公告编号：TY- 2016-006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TY-2016-004)，经核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部分文字表述出现错误，现予以更正如下：

原公告内容：

一、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1. 变更原因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基本完成，公司主营业务已发生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将执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模拟主体和备考财务报表采用并披露的会计估计，即将继续执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现行的相关会计估计。

2. 变更介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为 2015 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将公司主业由传统制造业变更为互联网行业，原使用的会计估计已不能适应转型后的业务范围。鉴于此，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决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无形资产摊销年限等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调整如下：

(1) 应收款项

变更前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变更后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	1.00	1.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	100.00	100.00

(2) 固定资产

变更前的折旧政策：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10.00	4.50
机器设备	10 年	10.00	9.00
运输设备	10 年	10.00	9.00
房屋附属设施	20 年	10.00	4.50
其他设备	5 年	10.00	18.00

变更后的折旧政策：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家具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	3 年	5.00	31.67
服务器	3 年	5.00	31.67
运输设备	10 年	5.00	9.50

(3) 无形资产

变更前的摊销政策：

项目	预计可使用摊销年限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3.00	预计受益期限
----	------	--------

变更后的摊销政策：

项目	预计可使用摊销年限	依据
软件	3.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版权及著作权	3.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特许权	3.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其他知识产权	10.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4) 长期待摊费用

变更前的摊销政策：

项目	摊销年限
新厂区基础设施支出	3 年
房屋修葺费	3 年
货架支出	2 年

变更后的摊销政策：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版权金按代理协议规定的受益期平均摊销。

3. 变更日期

2015 年 1 月 1 日

4. 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更正为：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1. 变更原因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基本完成，公司主营业务已发生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将执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模拟主体和备考财务报表采用并披露的会计估计，即将继续执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现行的相关会计估计。

2. 变更介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为 2015 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将公司主业由传统制造业变更为互联网行业，原使用的会计估计已不能适应转型后的业务范围。鉴于此，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决定自 2016 年 1 月 11 日起，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无形资产摊销年限等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调整如下：

(1) 应收款项

变更前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变更后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	1.00	1.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	100.00	100.00

(2) 固定资产

变更前的折旧政策：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10.00	4.50
机器设备	10 年	10.00	9.00
运输设备	10 年	10.00	9.00
房屋附属设施	20 年	10.00	4.50
其他设备	5 年	10.00	18.00

变更后的折旧政策：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家具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	3 年	5.00	31.67
服务器	3 年	5.00	31.67
运输设备	10 年	5.00	9.50

(3) 无形资产

变更前的摊销政策：

项目	预计可使用摊销年限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3.00	预计受益期限

变更后的摊销政策：

项目	预计可使用摊销年限	依据
软件	3.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版权及著作权	3.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特许权	3.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其他知识产权	10.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4) 长期待摊费用

变更前的摊销政策：

项目	摊销年限
新厂区基础设施支出	3 年

房屋修葺费	3 年
货架支出	2 年

变更后的摊销政策：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版权金按代理协议规定的受益期平均摊销。

3. 变更日期

2016 年 1 月 11 日

4. 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更正外，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此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泰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2 日